

##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新任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王宁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关于“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的有关规定，因王宁先生在公司任职独立董事职务至2020年12月9日将满六年，故申请于2020年12月10日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第二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投资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的职务。辞职后，王宁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在辞职申请生效前，王宁先生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责。

截止本公告日，王宁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王宁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王宁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二、关于公司补选独立董事的情况

公司于2020年11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天瑜提名叶卫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2020年12月10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叶卫平先生简历详见附件。独立董事对上述提名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叶卫平先生目前暂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已作出书面承诺，将报

名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按照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 附件：候选人简历

叶卫平先生：男，197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法学博士。1995 年至 2000 年，就职于安徽农业厅种子管理站；自 2006 年至今先后担任深圳大学法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叶卫平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